

证券代码：301115

证券简称：建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4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为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对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一）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坏账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对预期无法收回且已进行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进行核销。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坏账的范围和金额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坏账的范围包含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商誉，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其中：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251,535.57	-421,299.36				830,236.2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7,361,646.95	41,777,813.21	1,772,424.11	722,437.92	8,718,299.46	235,362,897.5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121,579.40	4,560,771.89			1,226,965.84	13,909,317.13
小计	196,734,761.92	45,917,285.74	1,772,424.11	722,437.92	9,945,265.30	250,102,450.93
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其中：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521,696.60	-202,488.85				5,319,207.75
其他非流动资产-合同资产 未到期质保金减值损失	2,248,824.51	-815,343.37				1,433,481.14
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含未到期 质保金）减值损失	4,662,073.64	3,921,960.96		813,665.00	-371,894.60	7,398,475.0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265,366.20	4,322,356.46		678,608.73	501,511.69	8,410,625.6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51,873.25	316,863.96		51,873.25	85,229.31	402,093.27
商誉	22,959,982.11	19,950,600.00				42,910,582.11
小计	39,709,816.31	27,493,949.16		1,544,146.98	214,846.40	65,874,464.89
合计	236,444,578.23	73,411,234.90	1,772,424.11	2,266,584.90	10,160,111.70	315,976,915.82

说明：其他变动主要为本期公司收购云南华水、常检一诺和苏州赛宝引起，以及工抵房从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引起，对当期损益不产生影响。

（三）核销坏账或减值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对公司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处置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对应的减值准备进行了核销。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确认标准及依据

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关确认标准及依据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4年年度《审计报告》相关内容。

三、单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因公司2024年度应收账款及商誉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绝对值的比例达到30%以上，且绝对金额大于1,000万元，现将2024年度应收账款及商誉计提坏账准备的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资产名称	应收账款	商誉
账面金额（万元）	134,184.38	22,618.29
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万元）	110,648.09	18,327.23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应收账款：期末按单项或按信用风险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1.单项进行减值测试。当应收款项发生的个别特殊事项，或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公司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2.信用风险组合。对于划分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誉：商誉可收回金额采用资产组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现值计算。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2024年度计提金额（万元）	4,177.78	1,995.06
计提原因	应收账款：受市场环境下行、客户资金紧张的影响，销售回款不及预期，回款变差导致应收账款总金额增大、账龄变长，按照组合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增加；且部分客户受大环境影响，出现已被列为失信执行人等情况，预计相关款项不可收回，新增了单项计提； 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四、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2024年度，公司计提减值损失的总金额为73,411,234.90元，收回或转回的减值损失金额为1,772,424.11元，转销或核销的减值损失金额为2,266,584.90元，减值损失其他变动金额为10,160,111.70元，将减少公司本期营业利润71,638,810.79元。本

次核销应收账款已在以前年度已计提减值损失，对本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